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京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70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分别披露了《对外投资公告（一）》、《对外投资公告（二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8，2017-069）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,000万元人民币在河北省雄县投资设立雄安京蓝园林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为准）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,000万元人民币在河北省雄县投资设立雄安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为准）。

因上述事项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，且相关事项尚未充分、完整地披露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京蓝科技，股票代码：000711）自2017年4月6日开市起停牌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